

## 加密数字货币在全球公司的财务报表如何体现



**研究成果:** Financial Reporting for Cryptocurrency

**作者:** 罗玫, 于双辰

**接受期刊:** *Review of Accounting Studies*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罗玫教授与其在读博士生于双辰合著的论文“Financial Reporting for Cryptocurrency”被国际顶级会计学术期刊 *Review of Accounting Studies* 接受。该研究是会计顶级学术期刊首次刊登关于加密数字货币财务问题的文章。文章指出现行的全球加密数字货币的会计准则指导意见（美国和国际会计准则）存在重大问题，导致全球拥有加密数字货币的公司财务报表不能正确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利润、流动性和赚取现金的能力，误导财报使用者和股市投资者。该研究还提出美国和国际会计准则针对加密数字货币应该采取的措施。

加密数字货币是由区块链和加密技术支持的价值可转移的数字化呈现。过去十年里区块链技术快速发展，全球的上市公司和基金也越来越重视加密数字货币这种另类投资和资产配置，并拥有多种类的加密数字货币。然而目前美国和国际会计准则并没有针对加密数字货币制定专门的会计准则，全球上市公司只能依赖行业指导或会计核心准则自行选择合适的科目对完全新兴的加密数字货币进行财务记录。罗玫教授及其博士生于双辰博士分析了全球 40 家涉及加密数字货币业务的上市公司财务报表，研究了这些美国和国际公司如何呈现加密数字货币的财务情况

研究结果发现拥有加密数字货币的全球上市公司没有正确体现公司的资产价值、利润、流动性和赚取现金的能力，使依赖美国和国际会计准则的国际公司和美国公司相同数字货币业务的会计结果不可比较，目前依赖美国和国际会计准则核心框架下的关于加密数字货币的会计处理存在重大失真。例如，通常美国公司将加密数字货币记作无形资产，以成本法计量，而多数国际会计准则框架下的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加密数字货币，加密数字货币价格的波动剧烈会使得美国公司的资产价值显著偏离实际情况。某些公司将加密数字货币记在无形资产的常规长期位置，有些公司则将无形资产列为与现金类似的短期资产，即使具有长期持有意图。大多数美国公司将核心运营中产生的加密数字货币带来的现金流入视为投资现金流入，而大多数其它国家的公司将其视为经营活动带来的现金流入。

作者建议全球的监管者和准则制定机构能够考虑针对新兴而且复杂多样的加密数字货币制定单独的会计准则，而非允许公司自行选择采用现有会计准则的科目和体系，并且提出了具体的会计记账解决措施。

该研究特别致谢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数字金融资产研究中心的支持。

供稿：科研事务办公室 编辑：高晨卉 责编：吴淑媛 赵霞